

##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材料通过电子邮件、书面呈报等方式送达。

（三）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11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11 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大为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薛志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任命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个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 **(二) 关于公司控股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公司控股下属公司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炎供热”）为补充流动资金，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6000 万元，在综合授信额度内申请借款 3000 万元，借款用途为购买供热原材料，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固定利率为年化利率 5.655%，按季付息，借款到期时结清剩余本息。广炎供热拟以自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房产为以上借款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3 日

附件：个人简历

薛志军，男，汉族，1980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投资总监、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华东区域发展经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香河东部产业新城总经理、北京复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产品线总经理、山水文园凯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拓展总经理。